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17年9月30日 星期六
zqsb@stcn.com (0755)83501570

B96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17-40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方式开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山东临沂养殖场改扩建及江苏南通猪场增加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打响公司养殖品牌,进一步加快公司生猪产业发展,形成区域优势,贯彻执行公司千万头生猪产业发展战略,公司决定投资以下项目:

1.公司决定对山东临沂父母代种猪场进行改扩建;在项目实际推进过程中,基于项目地的产业环境、市场优势、技术条件和综合经济效益,投资1.2亿元,改建年父母代栏6,000头种猪场,实现年出栏15万头商品猪规模的养殖基地(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2.江苏南通建设10,000头父母代种猪场项目,已于2016年10月26日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投资年出栏商品猪25万头,现已开工建设,基于项目原有建设设计方案变更及考虑资产价值和运营效率,决定将该项目总投资由14,244万元增加至22,843万元,增加8,599万元投入(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江苏宁沪建设鸭自养基地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适度发展部分自养基地的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祥新希望六和食品有限公司决定在山东济宁投资建设年出栏24万只、年出栏180万只的肉鸭自养基地项目,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约为人民币1,200万元。

通过自养基地的建设,可以减少不必要的产业链中间环节,整合社会养殖资源,提高养殖基地掌控能力,输出安全及产业价值。同时响应环保政策要求,树立高效环保的养鸭新型模式,对区域市场起到示范带动作用,便于今后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更加高效地协调整合各环节养殖资源,从而加快山东地区养殖基地的发展(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南通设立食品供应链合资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保障公司食品战略落地执行,发挥产业链价值,促进公司食品加工业的发展,深化食品销售渠道改革,加强与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关系,提高公司食品在湖南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决定在湖南长沙设立一家食品供应链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50.99%。该项目投资金额为1,529.7万元。

合资公司的成立,有利于发挥产业链价值,促进公司食品加工业的发展,深化食品销售渠道改革,加强与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关系,提高公司食品在湖南的市场竞争力。同时,这种与当地经销商合作伙伴利益绑定,合作深入区域市场的创新模式,可以成为公司在其他区域市场进行食品销售渠道改革的一个示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

1、“第二条”原文为: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吉林省邮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码为22000000009502。

修改为: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吉林省邮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200001239258470。

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200万元。

“第十三条”原文为:公司的经营范围:通信信息网络的勘察、设计、施工、维护与优化;通信信息化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及与之相关的技术服务;通信信息化管理人才培训、技术咨询、技术开发与服务;通信产品及网络设备的生产、销售与推广;修理服务;通信材料的销售;通信设施及通信资源的租赁服务;软件产品及销售;有线电话网络设计、施工及与之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仅限吉林省内);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汽车配件销售;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及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修改为:通信工程、广播电视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维护和承包以及系统集成业务;工程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线路、管道工程、房屋建筑、建筑装饰、铁路路基、消防监控、钢结构、预制构件、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市政工程、电力工程的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安装、维修、技术服务等;高速公路配套设施;铁路、地铁设备工程;卫星地球站以及天线和铁塔安装工程;防鼠工程专业技术;通信工程技术服务、软件测评、软件研发及运行维护;网络优化;经济信息业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通信机械电子设备、通讯设备、机电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智慧城市服务、技术代理、技术服务;云平台、大数据开发、技术服务及转让;互联网信息业务和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服务;通信网络计算机系统集成;通信设备及其终端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成果转让;卫星通信服务;汽车、通信设备、通信设施的租赁和销售;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及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九十二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九十三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九十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九十五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九十六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九十七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九十八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九十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一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二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三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五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六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七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八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一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二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三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五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六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七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八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一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二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三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五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六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七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八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一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二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三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五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六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七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八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一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二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三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五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六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七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八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一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二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三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五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六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七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八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五十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一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二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三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五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六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七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八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一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二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三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五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六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七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八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32,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